

中共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中共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人才工作领导小组

[2022] 9



中共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关于成立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国共产党黔东南州委员会黔东南州人才工作₁规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》《黔东南州人才工作规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》《黔东南州人才工作₂规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》《黔东南州人才工作₃规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》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经院委会研究，决定成立人才工作领导小组，由院党委书记任组长，院党委副书记任副组长，院党委组织部、人力资源部、学生工作部、团委、工会、妇联、计生办等部门负责同志任成员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院党委组织部，由院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任办公室主任，院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任副主任。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全院人才工作，研究制定人才工作规划、政策、措施，协调解决人才工作重大问题，督促检查人才工作落实情况，组织开展人才工作考核评价等工作。领导小组成员要各司其职、各负其责，密切配合、协同推进，共同做好人才工作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定期召开人才工作会议，通报人才工作情况，研究解决人才工作重大问题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建立健全人才工作台账，做好人才工作数据统计、分析和报告工作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对人才工作的宣传报道，营造良好的人才工作氛围。

一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人员组成
长：

春、长

长:

长

,

、长

、传部部长

波、部部长

成 : 办、部、传部、处、

财处、处、处、

办、(部)

办处,办

, 处处长。

二、工作职责

() 持才, 才, 彻

、才才

策策部, 才。

() 、办标、才

, 并才、才

策。

() 创才, 才拔、、

、保。

() 、促查部

才 策

。

() 才 、 才 、 才 、 酬 策，

才 ；

() 成 才 部 办 。



办 2022 6 20
(50 , 48)
